

勞動部 函

地址：24203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
棟4樓
承辦人：張維釗
電話：(02)8995-6097
電子郵件：giberthesky@wd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勞動發攬專字第1140521126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A17000000J_1146000035B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外國技術人力工作資格及許可管理辦法」第39條第
1項第1款所定數額公告1份如附件，請查照並轉知貴屬單
位或會員。

正本：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內政部、交通部、經濟部、教育部、僑務委員會、外交部、交
通部觀光署、交通部航港局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、中華民國觀光旅館商業同業
公會、中華民國旅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、
新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就業服務
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、
中華民國人力仲介協會、中華民國就業服務專業人員協會、財團法人天主教耶穌
會台北新事社會服務中心、社團法人台灣國際勞工協會、社團法人桃園市群眾服
務協會、財團法人台灣省天主教會新竹教區(天主教希望職工中心)、財團法人台
灣省天主教會新竹教區(移民及外勞服務中心)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士林靈糧堂社
會福利協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
國工商協進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協進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
總會、臺灣商港事業發展協會

副本：勞動部勞動法務司、勞動部電話服務中心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法務室、勞動部
勞動力發展署跨國勞動力事務中心(均含附件)

電文
2026/01/02
10:53:12
交換章

